

**節錄自2007年1月11日立法會議員與
西貢區議會議員舉行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 劉江華議員, JP (召集人)
田北俊議員, GBS, JP
梁劉柔芬議員, SBS, JP
李國英議員, MH, JP
湯家驊議員, SC

應邀出席者 : **西貢區議會**

吳仕福先生, BBS, JP (主席)
周賢明先生, MH (副主席)
陳國旗先生
張鎮海先生, MH
邱全先生, BBS, MH
邱戊秀先生
何民傑先生
林咏然先生
柯耀林先生
彭淑儀女士
石志強先生

列席職員 : 總議會秘書(3)1
徐偉誠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3)2
石愛冰小姐

經辦人／部門

X X X X X X X X

II. 西貢區內的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項目的進展

7. 西貢區議員就西貢區內的下列康樂及文化(“文康”)設施工程項目提出意見及要求：

- (a) 政府應確認是否維持其原先的計劃，在調景嶺第74S區興建公共圖書館和室內體育館，以及提供有關設施的詳情和施工時間表，供西貢區議會參閱；

- (b) 上述計劃並非前臨時區域市政局的工程計劃，但西貢區議會已取得共識，希望政府當局考慮優先展開該計劃。另一方面，因第37區的鄰近地區已有公園等休憩設施，故西貢區議會認為預算在2009年年中在該區動工的地區休憩用地工程項目(前臨時區域市政局工程項目)可稍為押後，以便第74S區的文康設施工程項目可優先展開；
- (c) 希望立法會議員促請政府當局盡快落實將軍澳第45B區體育館工程項目，並提供該工程的時間表和有關設施的詳情，供西貢區議會討論。此外，由於區內缺乏社區會堂，故政府當局應增撥款項增加該工程項目內的文康設施；及
- (d) 促請政府當局從速興建將軍澳第44區綜合大樓。

8. 召集人指出，根據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已於2006年8月1日就將軍澳第74區體育館、圖書館及地區休憩用地工程的擬建設施徵詢區議會意見並獲得支持，現正展開進一步的策劃工作，以爭取資源落實這項工程。此外，康文署將於2007年年初就第45區市鎮公園及體育館工程的擬建設施徵詢區議會的意見。至於第44區綜合大樓，預計工程會在2009年年初動工，並會在2011年年底完工。西貢區議會可就該工程的擬建設施向政府當局提供意見。

9. 梁劉柔芬議員就民政事務專員能否更積極統籌地區的文康設施工程項目，及在西貢區進行先導計劃徵詢西貢區議員的意見。

10. 西貢區議員認為，民政事務專員在統籌地區的文康設施工程項目擔任非常重要的角色。現任西貢民政事務專員其實已積極進行此工作，將西貢區議會就區內文康設施提出的意見和要求，主動向各有關政府部門反映，作為政府部門和區議會的橋樑，並協助西貢區爭取所需的設施。但政府當局應維持各區地方行政運作的透明度，確保能聽取各方人士的全面意見，以及解決在推展文康設施工程項目時可能因有關政府部門的政策和程序而遇到的困難。

11. 田北俊議員指出，政府當局於2007年1月1日在4個選定地區推行先導計劃，試行讓區議會參與管理地區設施，並會於2008年1月1日在全港18區推行有關安排及增加地區的人手和財政資源，屆時，區議會或可自行解決有關區內文康設施工程項目的問題。

秘書

12. 西貢區議員解釋，現階段每個參與先導計劃的地區只獲5百萬的額外撥款，可興建的文康設施十分有限，他們促請政府在增強區議會的功能時，應同時增加區議會的撥款，否則會令區議員感到無奈。

13. 召集人表示，立法會議員會繼續協助各區議會爭取在區內興建所需的文康設施。召集人建議將西貢區議員的上述意見轉達民政事務局及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轄下跟進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小組委員會。其他與會的立法會議員表示贊同。

14. 湯家驊議員表示，若區內的文康設施工程項目將在立法會的事務委員會或其小組委員會的會議上討論，西貢區議員可就該等工程項目向有關的立法會議員提供背境資料，以便作出跟進。

X X X X X X X X